# 服务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DXH2024GZ063C08

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2024-209出入境珠海办食堂

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人:广东省公安厅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 温馨提示: 供应商特别注意事项

- 一、请供应商特别留意磋商文件上注明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我司 恕不接收。因此,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会议室。**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 止时间前半小时。
- 二、本项目须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到场参与磋商,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磋商资格,请适 当提前到达。
- 三、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条款,供应商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 或不满足,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四、报名资料参与正式磋商时须放入响应文件中。
- 五、请正确填写《首次报价一览表》,如含有包组的磋商项目需分开报价,报价要求详见磋商文 件《首次报价一览表》。
- **六、**请仔细检查《报价函》、《首次报价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 书》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或签名。
- 七、建议将响应文件按目录格式顺序编制页码。
- 八、分公司参与磋商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 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授权书。
- 九、我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供应 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提 交两份不同磋商响应方案的,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有关响应文件无效的规定处理(如有 特殊要求的除外)。
- (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5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	9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15
磋商须知前附表	15
(一) 总则	17
(二)磋商文件	19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20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23
(五)关于评审	24
(六) 关于成交供应商	26
(七) 采购代理服务费	26
(八)授予合同	26
(九)关于询问、质疑	27
(十) 关于投诉	28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29
附表一:资格、符合性评审表	32
附表二:技术评审表	33
附表三: 商务评审表	35
附表四:价格评审表	38
第五部分 合同草案	39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目录	49
第二章 索引	51
2-1 资格、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51
2-2 商务、技术评审分项自查表	52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文件	53
3-1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3
附件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证明文件	54
附件二: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54
第四章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	56
4-1 报价函	56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8
4-3 首次报价一览表	60
4-4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61
4-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2

4-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63
4-7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64
4-8 磋商响应与磋商文件差异一览表66
4-9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67
4-10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69
4-11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70
4-12 2021 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71
4-13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7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73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公安厅的委托,拟对广东省公安厅 2024-209 出入境珠海办 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一、 **采购项目编号:** DXH2024GZ063C08。
- **二、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公安厅 2024-209 出入境珠海办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 三、 采购预算: 人民币 76.4万元/年,3年为人民币 229.2万元(本项目一招三年,合同一年一 签)。
- 四、 采购数量: 1 项。
- **五、 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策)
  - 1. 采购内容: 出入境珠海办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 2. 采购项目的详细内容及技术参数、执行标准: 详见"用户需求"部分。
  - 3.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不允许仅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响应。

### 六、 供应商资格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①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 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 ②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24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 状况报告复印件;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③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 函》);
  - ④提供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 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⑤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 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 ⑥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 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⑦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 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 (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 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 供相关证明资料)。

-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磋商)。
- 5. 不得参与同一合同下的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①为 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②单位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6. 响应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 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 7.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 (本项目行业为: 批发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 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 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 说明:

- 1. 请供应商代表携带以下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前往购买磋商文件:
- 1) 购买磋商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 a)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b) 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 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 **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如投 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 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 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若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可采用现场报名或线上报名任意一种报名方式。
- ① **现 场 报 名:** 供 应 商 应 在 本 采 购 项 目 规 定 的 报 名 时 间 内 登 录 采 购 代 理 机 构 网 站 (www.dxhtender.com), 在文件下载专栏下载并填写"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连同上述报

名资料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携带至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8)。报名资料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 机构缴纳标书款人民币 5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元整),【**采购文件购买汇款账号信息:收** 款单位: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 **账号: 44054001040018858, 只接受对公账户汇入**】, 否则视为未完成报名。(报名咨询电话 020-87085188, 杨小姐。)

②线上报名: 供应商应登录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dxhtender.com),在文件下载专栏下载 并填写"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连同上述报名资料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发送至采购代理 机构邮箱(dxh@dxhtender.com)。报名资料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于本采购 项目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标书款人民币500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元整),如 需邮寄采购文件则于本采购项目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向我司缴纳标书款及国内邮购费用共计人 民币 560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陆拾元整)【采购文件购买汇款账号信息:收款单位:广东德 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 账号: 44054001040018858,只接受对公账户汇入】,否则视为未完成报名。对于非采购代理机构原 因造成的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报名咨询电话 020-87085188,杨小姐。)

- 3.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成功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磋商。
- 七、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4年5月23日起至 2024年5月29日期间(上午09:00至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 法定节假日除外, 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到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详 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8) 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八、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6 月 3 日 14: 30。
- 九、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8。
- 十、 磋商时间: 2024年6月3日14: 30。
- 十一、 磋商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8。
- 十二、 本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自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5月27日止。
- 十三、 本次项目的所有相关公告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www.dxhtender.com) 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十四、 联系事项

(一) 采购单位: 广东省公安厅 地址: 广州市黄华路 97 号 联系人: 曾先生 联系电话: 020-83110321

(二)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限公司

2708

联系人: 杨小姐

联系电话: 020-87085188

传真: 020-85208596

邮编: 510665

(三) 采购项目联系人: 邵先生

联系电话: 020-87085188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2日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

### 说明:

-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 都被视作无效处理。
- 2. 本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响应。若 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采购内容	服务期	预算金额
出入境珠海办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本项目一招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内无重大违约的可续签1年,最多可续签2次	人民币 76.4 万元/年,3 年为人民币 229.2 万元

### 一、项目概况

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76.4 万元/年,3 年为人民币 229.2 万元。本项目一招三年(第一年: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第二年: 2025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第三年: 2026年6月1日至2027年5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合同期内无重大违约的可续签1年,最 多可续签2次)。

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肉、排骨类、家禽类、冰鲜类、鱼类、蔬菜类、熟食蛋类干货、腊味、 副食品类、豆制品、杂粮类、面食、粉类、粮油类、调味品、配料类水果、奶制品等食材。

### 二、技术标准及要求

### 1. 服务工作内容

- (1) 配送食品全部经过国家规定的职能部门检验并有检测报告,安全可靠,从来未出现配送 食品安全事故,并出具相关承诺书。
- (2) 试供期: 采购人选定成交人并签订合同后正式进入试供期。试供期为配送的第一个月, 主要考察成交人的货物质量、服务、信誉等方面。试供期满且经采购人综合考察认为合格的,合 同继续执行; 若试供期间出现质量、服务等难以磨合等问题的, 经双方协商同意后, 可终止合同。
- (3) 所供食品的质量要求: 所供食品均符合《GB31654-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餐饮服务通 用卫生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 保证卫生安全,应当无毒、无害,具有相应的色、香、味等感官性状。

蔬菜水果类应保持较好的色泽和新鲜度,不得有黄叶、腐烂、泥沙等现象,或属于无公害蔬 菜水果,蔬菜类应保持较好的色泽和新鲜度,利用率达到95%或以上,卫生质量指标应符合我国 无公害蔬菜上的卫生指标规定。

冷冻类应在保质期范围内,并保持较好的外观和等级。

鲜肉类全部来源于国家认可的正规肉厂,为当日新鲜商品,并经政府相关检验合格。

冷冻禽类食材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0%,冷冻肉类食材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2%,冷冻水产 类食材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85%,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所有冷冻食材要求清晰 列出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冻品类的冷冻时间不能超过 6 个月。

海鲜、河鲜产品必须鲜活, 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合法清晰。

粮油、副食、调料等由大型正规厂供货,相关证件齐全。

禽蛋类须是无公害禽蛋,并提供相关证明。

干杂类须是正规厂家并具有合格证书且无任何添加剂的优质产品。

配送的蔬菜肉类需具有追踪溯源体系,并可追踪溯源。严禁配送假冒、变质、过期的产品,不得弄虚作假或以次充好,对于不符合质量的品种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或换货。因供应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国家有关食品安全标准而造成食物中毒或其它后果,经公安机关或卫生防疫部门鉴定属于成交人(配送单位)责任的,其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全部由成交人承担。

- (4)数量及验收要求:成交人应保证所供货物品种和数量、重量的准确性,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分别建立采购和供应台账,确定专人(不少于两人)负责验收和送货,以采购人的验货数量为准,成交人每次随货送上一式两份的送货清单,供采购人验货后签字确认,双方各持一份,作为送、收货的凭证。对于出现质量、数量不符合要求等现象,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及时退换,并按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罚款处罚,成交人必须无条件退换,并保证正常用餐。
- (5)送货时间要求:根据采购人实际需要协商确定具体的送货时间。采购人应提前(在具体合同中约定)向成交人以传真或电子文件等方式提交购货计划,并说明购货品种、数量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成交人在接到购货订单通知后,应按采购人订购单的要求送货。极个别产品因质量太差或没有货源时应及时反馈到采购人并协商调整,保证所需货物准时到达。如若迟到,须承担相关违约责任,由双方签订具体送货合同时约定处罚条款。
- (6)如配送的货物不符合要求,一次提出口头警告并要求供应商做出书面保证,二次扣当天货款 10%,第三次扣当天货款 30%。不符合要求达到三次以上的,采购人可解除供货合同,供应商应按预算总额的 5%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7)临时加货处理:对于采购人临时有客餐任务或临时增加人员用餐时,成交人需在接到采购人口头或书面通知 1 小时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的指定地点,派专人负责跟踪服务,保证用餐正常。
  - (8) 在供货过程中, 采购人对所供货物有任何意见, 可随时向成交人反映, 成交人应及时改

进,否则,采购人可解除供货合同,供应商应按合同金额的5%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 造成的全部损失。

- (9) 因配送运输中出现人身安全事故,成交人独立承担一切刑事、民事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 (10) 成交人应随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各类货物清晰准确的原产地以及检测报告。
- (11) 成交人应该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建立完整的各类物品追踪溯源体系,应当建立专门台 账,如实记录配送给采购人的各类物品,留存相关检验合格证明、资质证明、营业执照等有效资 料,并可追踪溯源,采购人有权定期检查。
- (12) 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人配送的各类物品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按国家 有关标准,若检测不合格,采购人予以书面警告,并对该批货物予以没收销毁,不必退还成交人, 防止二次流通至社会市场,书面警告后再出现同样情况,视情况严重性,采购人有权扣除成交人 当天总货款的10%或直接单方解除服务合同,并不用对成交人做任何赔偿。
- (13) 成交人若因采购物资现场初加工的实际需要,采购人可提供初加工操作场地,但成交 人应服从采购人的管理,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若有违反,首次发现采购人将予以书面 警告:书面警告后再出现同类情况,采购人有权扣除供货商方当天总货款的 10%;屡禁不止、情 节严重的, 采购人可解除供货合同, 供应商应按合同金额的 5%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 造成的全部损失。

### 2. 工作时间要求

材料必须在工作日早上6点前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应急工作加班用餐等特殊情况需另外送 材料, 需于下单后1小时内补送到场,价格按照实际发生金额付款。

### 3. 质量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产品国家标准、行业质量标准等。

### 4. 人员要求

- (1) 成交人所有员工凭健康证上岗,同时应成立食堂配送项目专项服务小组,负责相关工作 及提供各种服务。
  - (2) 每次配送人员不少于2人,司机1人。

### 5. 设备要求

拥有自有或租赁的配送场地及冷库、配送车辆、农药残留检测室及仪器。

### 6. 供货时需提供相应批次的合格检验证明

类别	产品资质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猪、牛肉类、羊肉	(1)《出县境动物产品检	由政府动植物检疫部门出具,用于跨区销售检
类、家禽类	疫合格证》	查

类别	产品资质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2)《产品合格证》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
	(2)《广丽古俗业//	证明,随车同行。
内北山口	八字山江明	由政府疾控部门或卫生检验部门出具(半年内
肉制品	分割证明	有效)

### 7. 其它要求

★供应商近三年内无违法经营及食品安全事故等不良记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 三、服务期及配送地点:

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内无重大违约的可续签1年,最多可续签2次。

配送地点:珠海市香洲区联安路141号珠海办宿舍大院综合楼食堂。

### 四、采购定价

投标报价包括:食材价格、加工、检测(包括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包装、仓储、运输、 清洗、搬运、装卸、经营风险保险、运输保险、人工费、社保、五险一金、退换货服务、各项税 费、利润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响应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合同期内因原材料、人员工资、运输等成本上涨所带来的风险。

### 五、定价方式

1. 基准价:本项目采用先供货后定价的方式。各品种货物的基准价定价: "根据每月第一周 珠海市柠溪或拱北市场的同类货物(中等以上质量)考察价格作为当月基准价格。"个别品种如 在每月制定的价格表上没有对应品类信息、在上述市场也没有价格信息的,则由双方协商后予以 最后确定。成交人在结收货款时,双方应严格按确定后的价格予以结算。

供货价包括供货品种货物的价格和开具对应品种货物发票应交的税费。如遇台风、暴雨等不可遇见的原因造成的个别品种及价格需临时做调整的,成交人应书面提出价格临时调整申请,经 采购人调查证实后临时调整为合理配送价格。

★2. 投标报价以投标综合折扣的方式报出。招标价格以每月第一周珠海市柠溪或拱北市场的同类货物(中等以上质量)考察价格的 95 折作为拦标价,投标人统一报投标综合折扣,折扣率必须为固定报价,不接受区间报价(如 70%~80%),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在 0%-95%(含本数值)范围内取值,若报价超出此范围则投标无效。成交综合折扣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

- (1) 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实际供货单价:对应品种的基准价×100%。
- (2) 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必须为固定报价(□□.□□%),不接受区间报价(例如□□.□□%~□□.□□%)。例如:货物基准价为 100 元,投标拟优惠 20 元,实际供货单价为 80

- 元,那么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则为: 80.00/100.00\*100%=80.00%。
- 3. 结算公式: 当月产品货款=(当月经双方核定的各类货物的基准价×当月各类货物的供货 数量)×成交折扣率。
- 4. 合同执行期内,不论成交人供应货物的来源何地均按成交折扣率结算,成交折扣率在合同 期内不作调整。

### 六、商务要求

### 1. 付款方式

按月支付:支付比例 100%,货款结算以采购人实际验收后,采购人按实际采购量×审核后的 各食材基准价格×中标结算率后得出的结算价格与成交人按月结算。结算时,必须凭采购人所出 具的验收单方可办理相关结算手续。成交人完成当月供货订单后,于次月10日前凭国家正式发票 向采购人申请付款,采购人收到申请后在5个工作日内结清当月所有货款。

### 2. 验收要求

- (1) 采购人按实际需要一般提前一天将书面订单传真通知成交人, 急需物资等临时性采购应 提前2小时以上通知成交人,成交人应在接到通知后将货物准备齐全,按时送抵交货地点并由采 购人代表验收。成交人应按照采购人的时间要求准时送达。
- (2) 交货验收: 与采购人订数量相符并以采购人的验收货物数量为准, 每次配送采用一式三 联的送货单,采购人验收后由验收员签字校准认可,双方各执一份,作为送货凭证及结算依据。 如因运输过程中发生短少事件,由成交人负责处理。
  - (3) 验收标准按照"二、技术标准及要求"相关规定验收。
- (4) 如果成交人提供货物不对板或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品种,必须换货或退货,对因供应的货 物质量达不到卫生标准造成的后果由成交人负责,采购人将追究其全部责任并拒付货款。
- (5) 对采购人提出质量有争议的货物, 买卖双方共同将争议货物交国家认可的检测部门进行 质量确认。如存在质量问题,则检测费用由成交人负责; 否则检测费用由采购人负责。
  - ①成交人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
- ②成交人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 合格检验证明。
- ③成交人所提供的物品必须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 标准。
  - ④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 ⑤成交人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负责。
  - ⑥成交人配送货物必须按时按量按质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当面核实克重。验收完毕后,

双方必须在货物收货清单(格式自定,但必须包括货物单价、数量、重量、合价等内容)上签名 确认,货物收货清单作为采购人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

#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	广东省公安厅。
2.	预算金额及资 金来源	★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76.4万元/年,3年为人民币 229.2万元(本项目一招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	答疑及踏勘现 场等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本项目不举行现场考察。
4.	★磋商有效期	自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
5.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6.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和不作任何加密的 <b>电子(U 盘或光盘)文件</b> 壹份。  1) 正本和 <b>电子(U 盘或光盘)文件</b> 一起封装,副本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并在封套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等字样。  2) 首次报价一览表(原件)、 <b>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b> 一起封装,封套标明项目编号、响应供应商名称及"报价信封"等字样。
7.	演示与述标/	1、演示与述标: 无。
	样品要求	2、样品要求:无。
8.	磋商小组组成	本项目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磋商小组由3人组成。
9.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0.	成交候选人的 推荐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11.	采购代理服务 费	成交供应商按以下标准和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1)以项目预算金额作为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序号	项目	内容
		(2) 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项目按照以下标准计取:
		100万元以下的部分,按照1.5%计取;
		100-500万元的部分,按照0.8%计取;
		500-1000万元的部分,按照0.45%计取;
		1000-5000万元的部分,按照0.25%计取。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应在《付款通知书》发出五个
		工作日内一次性将代理服务费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凭已盖银行收款
		章的进账单、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
		取《成交通知书》。
		收款单位: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
		银行账号: 44054001040018858 (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账号)
		注明项目编号。
12.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
13.	磋商要求	署的授权书) <b>携带身份证明原件</b> 参加磋商,在评审过程中随时接受磋商小组
		就响应文件的内容提出的质询,并予以解答。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以下内容,以免造成响应失败。

### (一) 总则

### 1. 适用范围

- 1.1 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的有关规 定制定本须知。
- 1.2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响应供应商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 2. 项目说明

- 2.1 资金性质、资金来源,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2项。
- 2.2 最高限价,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2项。
- 2.3 磋商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阅磋商文件中的相关内容)

### 3. 概念释义

- 3.1 采购人: 采购人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本次采购的单位,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项。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项。在采购阶段称为采购人,在合同阶段称为甲方或买方。为便 于磋商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合同条款,在磋商文件中有时称采购人为买方、甲方或业主。
- 3.2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设立、从事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 3.3 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3.4 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是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3.5 响应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响应磋商、参加磋商竞争的依法成立的供应商。
- 3.6 成交供应商: 经合法招、磋商程序评选出来并经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成交资格的供应 商。
- 3.7 货物:响应供应商按磋商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备件、工具、 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材料。
- 3.8 服务: 磋商文件规定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
- 3.9 履约保证金: 是指采购人为防止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并弥补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既不同于定金,也不同于预付款。
- 3.10 日期: 指公历日。
- 3.11 时间: 指北京时间。
- 3.12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 4. 合格的供应商

- 4.1 ★对供应商的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供应商资格"部分。
- 4.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参加磋商,在评审过程中随时接受磋商小组就响应文件的内容提出的质 询,并予以解答。

#### 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5.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 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 5.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 行承担。
- 5.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6. 本磋商文件及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凡标有"★"的地方,响应供应 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 响应或不满足,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7. 关于分公司磋商

分公司磋商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 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 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8. 关于联合体磋商

若竞争性磋商公告允许联合体磋商的,则必须满足:

- 8.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参与磋商,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
- 8.2 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有一方符合采购人 规定的特定条件。
- 8.3 联合体磋商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 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 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 8.4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5 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关于关联企业 9.

9.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磋商 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评审时均作无效响应处理。

- 9.2 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评审时均作无 效响应处理。
- 9.3 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得参与同 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评审时均作无效响应处理。
- 10. 关于多家代理商代理一家制造商的产品参加磋商

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品牌或者符合资格条件的生产制造商至少应达到三个品牌或三个制造商 参与竞争,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可由多家代理商参加竞争,但只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

### 11.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 (二) 磋商文件

#### 12. 磋商文件构成

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包括:

-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用户需求:
- 磋商须知;
- 评审办法:
- 合同草案:
- 响应文件格式;
-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如有)。
- 1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 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 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 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 14.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4.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 递交截止日的前一个工作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 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答疑会,并将会议 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 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

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复则视为同意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如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以不改变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 14.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磋商文件进行 修改。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采 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
- 14.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及修改内容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 为无异议。
- 14.4 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15. 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3项。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6. 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编排顺序参见响应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部分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方案说明部分是能够证明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响应供应商应按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部分和技术文件。

### 17.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8. 报价函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报价函。

### 19. 报价说明

19.1 响应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 19.2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报价明细表。
- 19.3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报价不 是固定价的,将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 19.4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最后价格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包含一切税费;响应供应商应自行 增加正常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磋商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部件、工具、版权、专利等一切费 用,如果响应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在项目实施等工作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成交 供应商免费提供, 买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20. 响应文件的编写原则

- 20.1 磋商语言:响应文件、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 写。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实质性内容 须附有中文翻译本,并以中文为准。
- 20.2 计量单位: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 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20.3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 20.4 响应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 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若项目含有多个包组,且响应供应商参与对多 个包组磋商的,建议其响应文件的编制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 20.5 响应供应商在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 并取消供应商的成交资格,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21.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 21.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 件,以及证明其提供的合同项下,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响应文 件的一部分。如果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磋商协 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无效。
- 21.2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来自本须知定义的合格的供应商。

### 22. 关于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

- 22.1 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在有关单据上注明项目编号。
- 22.2 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免受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 22.3 响应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中的磋商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保证金。
- 22.4 磋商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方式或以保函形式提交。
- 22.5 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请响应供应商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第5项将磋商保证金存进广东德

信行招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 22.6 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22.7 未成交的响应供应商的保证金,在该采购项目的结果通知书发出后按《保证金退还说明》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 22.8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交采购代理机构 备案后按《保证金退还说明》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 22.9 在下列情况下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①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②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③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④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⑤ 成交供应商不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 23. 磋商有效期

- 23.1 响应文件在磋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磋商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23.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磋商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磋商。

### 24.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24.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 A4 规格 (特殊规格的图纸除外)的纸张制作。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供应商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同时提交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 24.2 电子文件: 是指将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的正本响应文件扫描成 PDF 格式后拷贝至 无病毒无密码的 U 盘或光盘。

### 24.3 响应文件的签署:

**24.3.1** 响应文件正本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供应商专用章等各种形

式的专用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 24.3.2响应文件中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 代表在旁边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才有效。
- 24.3.3响应文件的正本,采购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签名处,均须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并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响应文件副 本应为正本的复印件。
- 24.4 响应文件除签字外必须是印刷形式。其中不许有插字、涂改或增删,否则必须由供应商法 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名或加盖供应商公章。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 2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5.1 响应文件份数及封装要求等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
- 25.2 封套上应注明:

收件人: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

在规定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之前不得启封

### 26. 迟交的响应文件

- 2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 件。
- 26.2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如响应供应商少于3名,采购代理机构将宣布本次采购失败,并原封 退回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对受影响的响应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26.3 如果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响应供应商受响应文件提交截 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2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 的组成部分。

## (五) 关于评审

### 28. 磋商小组

- 28.1 本次磋商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 28.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与每个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先商务技术条件 后价格的磋商,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磋商小组也可视实际情况确 定磋商轮次(报价最多不超过3轮),并提交评审报告及推荐成交供应商。
- 28.3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磋商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磋商专家回避:
  - ①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內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 或担任顾问、董事、监事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 ②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③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 关系:
  - (4)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⑤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磋商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 务工作;
  - ⑥ 为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 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7) 磋商小组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29. 磋商的原则

- 29.1 磋商小组将依据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磋商和评审工作。磋商小组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最终评审和比较。如各评委结论不一致时,磋商小组的结论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 29.2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小组和参与磋商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
- 29.3 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30. 响应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响应文件出现差异时,磋商小组按以下修正原则及顺序对响应文件的差异进行修正:

- (1) 首次报价阶段,首次报价一览表与分项明细表或其它相关报价表报价不一致的,均以 首次报价一览表为准:
- ②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③ 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 ④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⑤ 响应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 ⑥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7)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 ⑧ 对采购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报价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 (9) 磋商小组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 31. 响应文件的澄清

- 31.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 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 31.2 响应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 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供应 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1.3 磋商小组均应当阅读响应供应商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 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响应供应商的现象。
- 31.4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 的文件资料。

### 32. 参与磋商的响应供应商数量要求

- 3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 有通过了资格、符合性评审,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 诺,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 32.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 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 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32.3 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32.4 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当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

商为2家时,磋商小组可以继续进行评审活动或宣布项目采购失败。

32.5 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少于3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 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或经采购人同意后继续进行。

### 33. 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 (六) 关于成交供应商

### 34.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35. 磋商结果公告

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在2个工作日内将成交公告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媒体上进行发布,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向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七) 采购代理服务费

### 36. 采购代理服务费

- 36.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收取。
- 36.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应在《付款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 一次性将采购代理服务费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收款单位: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

银行账号: 44054001040018858 (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账号)

注明项目编号。

## (八) 授予合同

### 37. 合同的订立

- 37.1 采购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但不得偏离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和实质性内容。
- 37.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照《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

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

#### 38. 合同的履行

- 38.1 若遇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拒力或自 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不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 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况,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按顺序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 供应商,以此类推,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 38.2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 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相关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 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相关管理部门 备案。
- 38.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 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九) 关于询问、质疑

### 39. 关于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 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 邮件。联系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40. 关于质疑

### 40.1 质疑形式

- 40.1.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 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 日是指:
- (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40.1.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 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40.1.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 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 公章。

40.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40.1.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 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 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 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 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40.2 联系方式

受理机构: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质疑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2708

质疑电话: 020-87085188

传真: 020-85208596

e-mail: dxh@dxhtender.com

联系人: 邵先生

### (十) 关于投诉

#### 41. 投诉形式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 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相关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时,应采 取书面形式。

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投诉者或投诉者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 在一年内达两次以上的,投诉者将被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且在一年内不得参与采购人的 所有采购项目的采购工作。

#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 1. 磋商小组

- 1.1 本次磋商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 1.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与每个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先商务技术条件 后价格的磋商,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磋商小组也可视实际情况确 定磋商轮次(报价最多不超过3轮),并提交评审报告及推荐成交供应商。
- 1.3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
- 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3. 评审程序
- 3.1 确定磋商次序

按照响应供应商签到的先后顺序作为磋商的先后顺序。

### 3.2 磋商小组确认磋商文件

### 3.3 资格、符合性评审

磋商小组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阅。资格、符合性评审是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评审细则详见"附表一:资格、符合性评审表"。对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响应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响应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参与磋商。

### 3.4 磋商

### 3.4.1 磋商文件未发生实质性变动的:

磋商小组集中与每个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磋商的内容主要是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等。响应供应商磋商结束后,填写《磋商纪要》,在该文件上注明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磋商纪要》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增加新的需求,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将按响应无效处理。

### 3.4.2 磋商文件发生实质性变动的:

### (1) 书面通知变更内容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由磋商小组书面通知所有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 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与接受磋商文件变更的每个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磋商的内容主要是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等。不接受磋商文件变更的响应供应商,视为自动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3) 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含报价)

响应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指磋商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填写《磋商纪要》,在该文件上注明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并提交)。 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磋商纪要》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 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若响应供应商未按《磋商纪要》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响应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 3.5 最终报价

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磋商报价的最终报价。

### 3.6 最终方案评审

#### 3.6.1 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 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 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响应资格、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详 细评审。

- 资格、符合性评审表(详见附表一)
- 技术评审表(详见附表二)
- 商务评审表(详见附表三)
- 价格评审表(详见附表四)

### 3.6.2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 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合计
权重	50%	40%	10%	100%
分值	50分	40分	10分	100分

具体量化打分标准如下:

### (1) 技术、商务评分

磋商小组分别对各响应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 其技术、商务方案等各种因素方面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在技术、商务评审表的相应项各自 记名打分。

### (2) 技术商务得分统计

将所有磋商小组成员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响应供应商的技术得分(四舍五 入后,精确到0.01)。

将所有磋商小组成员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响应供应商的商务得分(四舍五 入后,精确到0.01)。

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得出商务技术得分。

### (3) 价格核准

### 价格的核准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 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在评委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应提交相关证 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磋商小组先对入围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复核,审查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修正错误 的原则如下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 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最后报价,对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 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0项。

### 5.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 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书面《成交通知书》,向所有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 知书》。

# 附表一:资格、符合性评审表

	评审内容	响应供应商
资格审查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符合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签署合格	
	响应报价折扣率固定且唯一(0%<响应报价折扣率≤95%)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符合性审查	(若磋商文件发生实质性变动的,本条将针对响应供应商重	
	新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磋商文件规定的属于响应无	
	效的情形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结论	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写"是"或"否")	

### 注: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进入下一阶段 评审;
-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是",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3、"结论"一栏中应写"是"或"否";
- 4、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是",则该供应商通过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否则不通过。

# 附表二: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 分数
1	质量控制 方案	1.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进行评审,能提供质量控制方案,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如未能提供质量控制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 质量控制方案包含①原材料的来源、②供应商的选定、③选材标准、④加工包装、⑤运输送达的,得2分;如提供的质量控制方案未包含①原材料的来源、②供应商的选定、③选材标准、④加工包装、⑤运输送达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3. 质量控制方案能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7分;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4分,能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10 分
2	配送服务	1.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配送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能提供配送服务方案,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如未能提供配送服务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 配送服务方案包含①配送计划、②流程控制、③时间安排的,得 2 分;如提供的配送服务方案未包含①配送计划、②流程控制、③时间安排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3. 配送服务方案能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7 分;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能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10 分
3	货品退换 方案	1.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货品退换方案进行评审,能提供货品退换方案,得 1分,不提供不得分;如未能提供货品退换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 货品退换方案包含①退换货流程、②便利性说明及响应时间的,得 2分;如提供的货品退换方案未包含①退换货流程、②便利性说明及响应时间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3. 货品退换方案能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7分;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分,能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分;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10 分
4	食品安全检测	1. 响应供应商近半年来(以检测报告所载的检测结果出具时间为准)委托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或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原材料(①蔬菜、②冻品、③	1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 分数
		水产品、④鲜禽类、⑤鲜畜类、⑥豆制品、⑦水果、⑧菌菇类)共计8类进行检测,每类原材料须检测5个(含)以上指标。提供检测报告(须含有CMA或CNAS或CAL标识),且满足上述要求8类原材料的得5分,无不得分。2.响应供应商2023年以来委托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或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有机产品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每提供一个有机产品检测报告得1分,满分5分。 注:提供以响应供应商名义送检合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检测费用发票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应急处置方案进行评审,能提供应急处置方案,得	
5	应急处置 方案	0.5分,不提供不得分;如未能提供应急处置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应急处置方案包含①缺货补货、②交通事故、③恶劣天气、④意外事件的,得 0.5分;如提供的应急处置方案未包含①缺货补货、②交通事故、③恶劣天气、④意外事件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3.应急处置方案能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4分;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分,能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分;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5 分
6	人员配备 情况	针对本项目拟派团队成员具备的职业技能情况进行评价:  1. 项目负责人: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得1分;具有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得1分;本项满分2分。  2. 项目团队成员: 配备食品安全管理员和食品检验员,得1分(同一人兼任不得分);食品安全管理员具有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得1分;食品检验员具有农产品食品检验员(或食品检验工)证书,得1分。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职称/资格证书)及开标目前近6个月任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5 分
合计			

# 附表三: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 分数
1	同类项目 业绩	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取得的食材配送服务项目(不含饭堂经营和小卖部、超市配送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的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计5个业绩,满分10分。 注:提供相关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同一项目不同年份的合同或同一业主在同一招标/采购项目中续签的合同,不重复计分。	10分
2	食品安全保险	1. 响应供应商提供有效的食品安全责任险: (1) 保额在 5000 万(含)以上的得 3 分; (2) 保额在 3000 万(含)-5000 万(不含),得 2 分; (3) 保额在 1000 万(含)-3000 万(不含),得 1 分; (4) 保额在 1000 万以下,不得分。 2. 响应供应商提供有效的公众责任保险: (1) 保额在 10000 万(含)以上,且每次事故赔偿限额在 3000 万元(含)以上的得 2 分; (2) 保额在 5000 万(含)-10000 万(不含),得 1 分; (3) 保额在 5000 万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保险保单和合同证明文件及发票和银行付款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分
3	配送场所情况	响应供应商设有的配送场地面积(包括分拣加工场所、检测检验场所、仓库等):  1. 面积≥5000 m²的得 5 分;  2. 3000 m²≤面积<5000 m²的得 3 分;  3. 1000 m²≤面积<3000 m²的得 2 分;  4. 0 m²<面积<1000 m²以下的得 1 分;  注: 配送场地自有或长期租赁(租赁期限 1 年或以上)均可,提供自有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无场地或未完整提供上述有效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5分
4	设施设备 情况	根据响应供应商配备的设施设备情况: 1. 同时具有冷库和冻库的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5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单项 分数
		2. 对本项目配备的冷藏货车(车辆类型以行驶证所载类型为准):提供1	
		辆自有或租赁冷藏货车的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提供冷库和冻库的建设合同或购买合同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年审有效期	
		内的车辆行驶证(若为租赁车辆则还须同时提车辆租赁协议;若为自有车辆, 	
		则车辆注册用户名和响应供应商一致; 若为租赁车辆, 则车辆注册用户名和	
		车辆租赁合同的出租方一致)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5		1. 响应供应商具有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5分
		2. 响应供应商具有HACCP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	
		3. 响应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分。	
		4. 响应供应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分。	
		5. 响应供应商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分。	
	企业认证	6. 响应供应商具有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分。	
	情况	7. 响应供应商具有食品配送操作规程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分。	
		8. 响应供应商具有生鲜农产品供应商服务规范体系认证证书,得 0.5分。	
		9. 响应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证书,得 0.5分。	
		注:提供有效并通过年审合格的证书及国家认监委网(www.cnca.gov.cn)	
		或相关网站查询截图的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不清晰的不	
		得分。	
6	生产基地情况	响应供应商自有或长期合作(合作期限1年或以上)的蔬菜或农副产品生产	5分
		基地:	
		1. 生产基地面积 200 亩以上(含本数)的得 5 分;	
		2. 生产基地面积 150 亩以上(含本数)的得 3 分;	
		3. 生产基地面积 100 亩以上(含本数)的得 2 分;	
		4. 生产基地面积 50 亩以上(含本数)的得 1 分;	
		注:提供自有或长期合作的蔬菜或农副产品生产基地的土地产权证明资料或	
		   土地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7	信息化管理系统	响应供应商具有自行开发、租赁或购买的信息化管理系统:	5分
		   具有①采购订单管理系统、②生产管理系统、③智能仓库管理系统、④运输	
		   车辆轨迹监测与调度系统、⑤冷链运输车辆温度监测与控制系统、⑥农产品	

	7本中设日	2本人2年间1	单项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分数
		或餐饮原料加工管理系统、⑦农产品或餐饮原料溯源管理系统的,每具备一	
		项得1分,满分5分。	
		注: 自行开发的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 租赁或购买的提供租	
		赁或购买合同及发票复印件,未提供或不清晰的不得分。	
		合计	40 分

## 附表四: 价格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1	价格	磋商小组对入围的供应商的最后价格进行修正得出评审价。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且价格最低的有效最后报价(指修正后的价格,下同)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x 价格权值x100(精确到	10 分
		0.01) 。	
		合计	10分

## 第五部分 合同草案

# 广东省公安厅 2024-209 出入境珠海办食堂 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 合同书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内容: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地址:
 地址:

根据广东省公安厅 2024-209 出入境珠海办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项目编

号:DXH2024GZ063C08)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供应货品及价格

(一) 供应货品:		;
(二) 会同新完員麵为人民币	元 (¥	元)。

#### 二、服务期限

本项目一招三年(第一年: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第二年: 2025 年 6 月 1 日 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第三年: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合同一年一签(合同期内无重大违约的可续签 1 年,最多可续签 2 次)。

#### 三、产品价格

本项目采用先供货后定价的方式。各品种货物的基准价定价: "根据每月第一周珠海市南坑 及前山市场的同类货物(中等以上质量)考察价格作为当月基准价格"分别对应品种的最低价格 为基准价。个别品种如在每月制定的价格表上没有对应品类信息、在上述市场也没有价格信息的, 则由双方协商供货价。

结算公式: 当月产品货款=(当月经双方核定的各类货物的基准价×当月各类货物的供货数量)×成交折扣率。

#### 四、货品质量及供应要求

#### (一) 货品质量

- 1、乙方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
- 2、乙方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每批肉类要求提供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和随车跟肉联厂"放心肉"证。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
- 3、乙方所提供的物品必须各项质量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 4、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 5、乙方需承诺所提供的所有货物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 6、乙方必须负责供应货物的运输(送货车辆车厢必须有该公司标识)、交货质量检测、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 7、物品具体需求量及品种以实际供应前一天甲方通知的为准。
- 8、如乙方不能按时、保质、保量供货,由甲方自行采购,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 违约责任。经济损失包括:甲方自行采购货品高于双方约定的估算价,差额部分视为造成的经济 损失,由乙方承担;另行运输的部分视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9、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给他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10、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合同附件的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二) 供应要求

要求乙方所配送的货物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对于没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其中国家有强制性技术标准要求的产品,还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确保配送的货物安全、卫生。供货时需提供配送物品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合格证。对实行食品质量(QS)安全市场准入制的食品,须提供QS认证的相关证明资料。

#### 五、交货期、交货地点

- 1、交货时间:要求每天早上6点前送到交货地点,临时性采购要按甲方的要求时间送达交货地点。
  - 2、交货地点:珠海市香洲区联安路 141 号珠海办宿舍大院综合楼饭堂。
  - 3、货物配送要求:
- (1) 所提供的物品运输应由乙方负责,不得外包,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 (2)冷藏、冷冻食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特别是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全过程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
- (3)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 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 (4)送货车辆实行一小时配送圈运作,目的地在一小时内的用保温车配送,一小时以外的用 制冷车配送,保证冷冻肉中心温度控制在-2℃~7℃的范围之内,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物品 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 无软化现象。
- (5) 卸货要求: 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 食品堆放科学合理, 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 如对 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存档。在卸货过程中应保证冷藏食 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20分钟,冷冻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30分钟。
- (6)在配送总重量不变情况下,甲方根据乙方各供货点择优选配上述货物按期提出供货计划, 乙方应灵活地配合和按时备齐货物。

#### 六、售后服务

- (一) 乙方在供应过程中, 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 如变质等情况, 经查实后 确属乙方责任,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处理事故所产生 的费用等,报执法部门追究相关刑事责任。
- (二)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退,并承担 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 七、合同签订与付款方式

#### (一) 合同签订

签订合同后一年(合同期内无重大违约的可续签 1 年,最多可续签 2 次)。

#### (二)付款方式

- 1、甲方与乙方来往款项支付均以人民币支票或转账形式支付;
- 2、乙方完成当月供货订单后,于次月10日前凭国家正式发票向甲方申请付款,甲方收到申 请后在5个工作日内结清当月所有货款。

#### 八、验收要求

#### (一) 货物验收

- (1)甲方按实际需要一般提前一天将书面订单传真通知乙方,急需物资等临时性采购应提前 2 小时以上通知乙方, 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将货物准备齐全, 按时送抵交货地点并由甲方代表验 收。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时间要求准时送达。
- (2) 交货验收: 与甲方订数量相符并以甲方的验收货物数量为准,每次配送采用一式三联的 送货单,甲方验收后由验收员签字校准认可,双方各执一份,作为送货凭证及结算依据。如因运 输过程中发生短少事件,由乙方负责处理。
  - (3) 验收标准按照"磋商文件"相关规定验收。
  - (4) 如果乙方提供货物不对板或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品种,必须换货或退货,对因供应的货物

质量达不到卫生标准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将追究其全部责任并拒付货款,并没收乙方的 履约保证金。

(5) 对甲方提出质量有争议的货物, 买卖双方共同将争议货物交国家认可的检测部门进行质 量确认。如存在质量问题,则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 否则检测费用由甲方负责。

#### (二)验收流程

- 1、做好卸货前的检查。双方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物品的外观 质量进行初步了解。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输工具,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 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冷藏、冷冻食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在运输过程中保持 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冷冻食品没有曾经解冻痕迹或软化现象,包装呈干爽状态。食品应清洁, 无损伤、腐烂现象,外包装完整,无寄生虫或已受虫害现象。
- 2、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双方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质量,按索票——验证——抽查— 一过磅——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 乙方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 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甲方的, 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
- 3、每批次每种货物均抽查验收,对数量在五十箱以上(含五十箱)的抽查率为10%,五十箱 以下的抽查率为 15%。
- 4、验收人员应按招标文件产品质量要求对货物质量进行抽查,比较相关文件,以确保食品品 种符合要求。如确定有所差异,应即刻通知送货人员。如发现食品有损坏的情况,应在相关单据 上记录所有损坏情况。建议对货物损坏情况进行拍照并存档。对于食品验收的全部信息数据,甲 方使用单位验收人员应和乙方送货人员一起确认,并保留双方签字单据。
  - 5、抽查发现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 (1) 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产品全部 退货,如水产品中发现河豚鱼,发现腐败变质肉类等。
- (2) 若抽查未发现问题, 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产品质量问题, 应立即通知乙方, 将问题 产品退货处理。
  - 6、抽查发现资质证照不全问题的处理:
- (3) 畜禽冻肉类整批产品无政府部门出具的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和随车跟肉联厂"放心肉" 证的全部退货;
- (4) 抽查发现部分畜禽冻肉类产品无政府部门出具的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 加抽 15%, 两次 抽查数 50%以上没有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的,全部退货;50%以下没有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的,将 无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的物品退货;
  - (5) 整批产品有省地市出具的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随箱产品合格证不齐全的,加抽 15%,

两次抽查数 50%以上没有产品合格证的,全部退货;50%以下没有产品合格证明的,将无产品合格 证明的货物退货。

#### (三)退(补)货流程

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由甲方使用单位验收人员提出清退,如双方对质量或重量有争议的 可送具

有检验资质的部门检测,同时留样备检,对数量不足或部分退货的,责成乙方以不影响伙食 供应为前提尽快补送。在退货过程中,对有碍公共卫生安全的食品,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或进 行协议销毁,不退货给乙方。

#### (四)验收记录

每次采购的食品都要登记记录,注明名称、数量等事项并在采购登记记录上签明意见和验收 人的名字及日期。验收完毕后,双方须在货物收货清单上确认签名,货物收货清单作为甲方支付 货款的依据之一。

#### (五)验收条款

- 1、乙方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
- 2、乙方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合 格检验证明:
- 3、乙方所提供的物品必须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 准。
  - 4、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 5、乙方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 6、乙方配送货物必须按时按量按质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当面核实克重。验收完毕后,双方 必须在货物收货清单(格式自定,但必须包括货物单价、数量、重量、合价等内容)上签名确认, 货物收货清单作为甲方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

#### 九、违约责任

- 1、因乙方原因未按时提供物品或交货的数量、品种、规格或者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订货 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乙方除应限期交付符合合同约定或订货要求的物品,并应每次向甲方支 付逾期或少交部分货物总值的3%的违约金。
- 2、乙方出现供货能力不足的现象,或甲方有证据证明乙方无继续履约的能力,或乙方擅自将 与甲方签订的供货项目转包给其他供应商的,乙方须按合同暂定总价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 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 3、乙方交付的货品规格、卫生质量标准与合同规定不符时,甲方可以拒收,乙方需并向甲方

支付该批货物总值的 3 %的违约金。若连续出现2次类似情况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 4、乙方如经有关部门证明确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时交货,甲方仍然需要乙方交货的,乙方可以 迟延交货,不按违约处理。
- 5、因食用乙方交来货品而导致甲方人员不适的,经卫生防疫部门确定为乙方责任的,乙方需 承担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
- 6、乙方供应的货品若为国家公布的伪劣产品,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并承担全部费用及法律责 任。
- 7、甲方认为乙方供货质量与合同不符的,双方协商不成时,经鉴定乙方所供货品确为伪劣物 品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货品的检测费用及违约责任。

#### 十、保密责任和义务

- 1、涉及本项目的所有合同、文档等必须由乙方专人负责统一保管,不得擅自保留或外传。未 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涉及本项目的任何资料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以外的其他方 或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
  - 2、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对知悉的甲方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同样应承担保密责任。
- 3、乙方必须选派道德品质好、责任心强的人员参与本项目,并将参与人员的个人资料送甲方 审查,经审查合格后方可进行有关项目的实施,乙方应固定送货人员及车辆,若要变更送货人员 及车辆,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
- 4、乙方人员在实施本项目期间,未经甲方工作人员允许,不得进入与本项目服务无关的甲方 其他办公场所。
- 5、乙方必须与参与本项目的人员签订有关保密协议,以明确参与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及离职 后的保密责任。
  - 6、乙方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服从管理。
- 7、乙方违反以上条款者,甲方除按照有关规定追究乙方单位及个人经济上的赔偿责任外,有 权提请司法机关追究有关人员及单位的法律责任。
  - 8、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亦承担保密责任。
- 9、除非甲方自行公布本项目合同所涉及的保密信息外,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项目合同的终 止而终止,乙方的保密责任有效期限:永久。

#### 十一、不可抗力

- (一)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 (二) 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影响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向对方通报不 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理由。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量采取补救措施,并在取得不

可抗力发生地的市级以上政府相关部门证明以后,双方协商解决合同的履行问题。并根据情况部 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争议和纠纷处理

-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具备相关检验资质的机构进行检测鉴定。经检验,质量 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 质量不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并且乙方负责重 新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给甲方,由此造成延期供货的,乙方承担延期供货的违约责任。
- 2、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 双方同意争议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并提起诉讼。
  - 3、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期间或合同终止后,双方因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的相关事宜产生纠纷,双方应友 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法院提起诉讼。纠纷处理期间,双方仍 应继续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擅自停止对本合同的履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 仟和违约责任。

#### 十四、合同效力及期限

- (一) 本合同有效期限 年,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期限届 满 30 日前, 乙方应积极主动以书面方式向甲方联系本协议续签事宜。
- (二)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 日起生效。

#### 十五、其它

- (一) 合同所有的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合同履行期间,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会议纪要、补充合同、 合同附件、往来信函)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 (三)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四) 甲方双方确定对方可通过如下方式送达,一经对方通过如下任一方式发出信函、电子 邮件、短信和传真皆视为已经收悉。

#### 十六、合同附件

(一) 中标通知书	
(二)招标文件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话: 电话: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地址、电话:

开户行(全称): 开户行(全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采 购

##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报价信封)

采	购	项	目	名	称:				
<b>仕</b> 1	立商年	乞称。							
<b>ア</b> ル	꺗몌	口 <b>/</b> (小):							
日		期:			年	≛	月	目	
(	年_		月	日_		<b>†</b>	_分)之	前不得启封	

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 \_\_\_\_\_\_

## 第一章 目录

类型名称	序号	文件名称	页码	备注
索引	1.	资格、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系力	2.	商务、技术评审分项自查表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 关文件		
	1.1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1.2	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3	提供2022年或2023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24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 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1.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资格审查文件 (加盖公章)	1.5	2024年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 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 免税		
	1.6	2024 年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 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应文 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1.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1.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响应供应商 资格声明函》)		
	1.9	不得参与同一合同下的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1. 10	响应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1.11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供应 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本项目行业为: 批发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		

类型名称	序号	文件名称	页码	备注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微		
		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		
		件格式) 为判定标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   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		
		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		
		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1. 12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1.	报价函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首次报价一览表		
	4.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部分	7.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加盖公章)	8.	磋商响应与磋商文件差异一览表		
	9.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0.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1.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12.	2021 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3.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14.	响应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商务资料		
技术部分	1.	技术文件		
(加盖公章)	2.	响应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 第二章 索引

#### 2-1 资格、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査	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审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按磋商邀请函中所列供应商资格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磋商有效期	报价函(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为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报价折扣率	响应报价折扣率固定且唯一(0% <响应报价折扣率≤95%)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	响应文件签署合格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审查	磋商文件中标注 "★"的条款	满足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条 款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其他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 磋商文件规定的属于响应无效的 情形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磋商 文件不属于响应无效的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资格、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 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处理!请在对应的口打 *"√"*。

#### 2-2 商务、技术评审分项自查表

商务评审分项	商务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技术评审分项	技术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技术评审表》的各评审分项内容填写此表。

##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文件

#### 3-1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的<u>广东省公安厅 2024-209 出入境珠海办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u>(项目编号: <u>DXH2024GZ063C08</u>)的竞争性磋商邀请函,本单位(企业)自愿参加磋商,本单位具备《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声明:

- 1、 我方已经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2、 我方已经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公司或法人)无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因涉嫌违法违纪被检察机关立案调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5、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 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 7、 本次响应文件的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作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8、 我方已清楚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承诺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 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证明文件(见下页);

附件二: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证明文件。

#### 附件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证明文件

①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②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24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③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④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⑤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

⑥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 商资格声明函》);

⑦不得参与同一合同下的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⑧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 附件二: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①响应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②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本项 目行业为: 批发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 企业。(注: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 第四章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

#### 4-1 报价函

致: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方关于广东省公安厅2024-209出入境珠海办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项 目编号: DXH2024GZ063C08)的磋商文件,我方完全理解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现决定响应 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1,	所附"首次报价一	范表"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服务首次响应报价折扣率(%)	:
	大写:	,小写:	

- 2, 我方郑重承诺:除《磋商响应与磋商文件差异一览表》中的差异外,供应商将全部满足磋商 文件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如果发现响应文件中另有与磋商文件中不一致的响应或没有响 应,供应商同意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设备或服务。供应商 并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供应商磋商总报价包含用户需求说明的所 有产品功能和服务内容,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 含在磋商总报价中,成交后不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3、 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后90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取得成交资格, 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 我方在参与磋商前已仔细研究了磋商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 4 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 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方、采购代理机构的响应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 5、 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 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 6.
- 7 我方如果取得成交资格,保证履行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采购合同》 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司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 8、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 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 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 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9、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耶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名称: (并加盖法人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年月日	

####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并签署响 应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	志,顼	见任我单位_		职	务,	为我单位法是	定代表人,	特此i	正明。
有效日期:	_年	_月	_日至	_年_	_月_	_目	签发日期:	年_	月_	目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1):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响应供应商名称:	(并力	1盖公	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致: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月: 注册于	( <u>\</u>	家或地区)	的			(响应供
应商名称)的在下	面签字的			(	法定代表	長人姓名、	职务) 代表
本单位授权在下面	「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	的姓名、耳	只务)为	本单位的仓	<b>合法代表人</b> ,
就_广东省公安厅	2024-209 出入均	竟珠海办食堂	食材配送服	务项目_(	(项目编号	号: <u>DXH202</u>	24GZ063C08)
的磋商和合同执行	F,以我方的名》	义处理一切与	之有关的事	宜。			
本授权书于	年年	月日签字	:生效,特此	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	Z称(并加盖公章	·):					
地 垃	<b>ե</b> ։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印鉴):						
职	; ;						
被授权人(签	签名或印鉴):						
即 タ	<u>.</u>						

被授权人 (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被授权人 (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 4-3 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首次报价(报价折扣率)	备注
广东省公安厅 2024-209	大写:	
出入境珠海办食堂食材		
配送服务项目	小写:	

注:

- 1、投标报价以投标综合折扣的方式报出。招标价格以每月第一周珠海市柠溪或拱北市场的同 类货物(中等以上质量)考察价格的95折作为拦标价,投标人统一报投标综合折扣,折扣率必须 为固定报价,不接受区间报价(如70%~80%),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在0%-95%(含本数值) **范围内取值,若报价超出此范围则投标无效。**成交综合折扣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
  - (1) 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实际供货单价÷对应品种的基准价×100%。
- (2) 投标(报价) 综合折扣必须为固定报价(□□.□□%),不接受区间报价(例如□□. □□%~□□.□□%)。例如:货物基准价为100元,投标拟优惠20元,实际供货单价为80 元,那么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则为:80.00/100.00\*100%=80.00%。
  - 2、本项目首次报价在开标过程中不对外公开唱价。

响应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	

#### 4-4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 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 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 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4-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 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备注: 1、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2、监狱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 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可。

#### 4-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 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备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4-7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供应商响应 情况描述	响应供应商应答(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查阅页码
	★预算金额:人民币 76.4万元/年,			
1	3年为人民币229.2万元(本项目			
	一招三年, 合同一年一签)。			
2	★磋商有效期: 自提交首次响应文			
	件截止之日起90日。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			
	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			
3	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携带身份证明			
3	<b>原件</b> 参加磋商,在评审过程中随时			
	接受磋商小组就响应文件的内容提			
	出的质询,并予以解答。			
	★供应商近三年内无违法经营及食			
4	品安全事故等不良记录。(提供相			
	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2. 投标报价以投标综合折扣的方			
	式报出。招标价格以每月第一周珠			
	海市柠溪或拱北市场的同类货物			
	(中等以上质量)考察价格的 95 折			
	作为拦标价,投标人统一报投标综			
	合折扣,折扣率必须为固定报价,			
	不接受区间报价(如70%~80%),			
	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在0%-95%(含			
	本数值)范围内取值,若报价超出			
5	此范围则投标无效。成交综合折扣			
	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			
	(1)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实际			
	供货单价÷对应品种的基准价×			
	100%。			
	(2) 投标(报价)综合折扣必须为			
	固定报价(□□.□□%),不接受			
	区间报价(例如□□.□□%~□			
	□.□□%)。例如:货物基准价为			
	100元,投标拟优惠20元,实际供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供应商应答(完全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查阅页码
ſ		货单价为80元,那么投标(报价)		
		综合折扣则为:		
		80.00/100.00*100%=80.00%。		

注: 如磋商文件中标有"★"的内容,请在上表填写。

(此表可延长)

响应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	

### 4-8 磋商响应与磋商文件差异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供应商应答 (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 离)	查阅页码
			一	

响应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	

#### 4-9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del>-</del>	、啊应供应冏基本情况		
1,	供应商名称:	电话号码:	
2,	地 址:	传 真:	
3,	注册资金:	_ 经济性质:	
4,	供应商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地址:	
			-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随本表格附上最新营业执照/登记证副本的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各一份(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 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 二、响应供应商简介

(自行描述)

#### 三、响应供应商财务情况

年份	年营业总值	总净利	资产负债率	速动比率

注:响应供应商需提供经审核的财务报表以便验证,如有虚假会导致废标,如没提供可能会导致 技术商务部分涉及财务情况的评分为0分。

#### 四、响应供应商获得的资质和获奖证明文件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 五、其他

1、近3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响应供应商违约或部份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 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 或被他人举证成立,其磋商资格将被取消)。

时 间	<b>受处理的原因</b> (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处理原 因)	<b>处理的内容</b> (要说明解禁时间)	备 注

2、响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有关技术、资金实力的资质材料,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 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响应供应商标记样本(logo)

响应供应商公章样本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响应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 4-10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	已话	移动电记					
参加工作时	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负责/		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从	事过的	项目列表				
采购单	<b>采购单位</b> 项目名和		·····································		项目规模 验4		收日期 1		目质量	
					_					

注: 需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评审表无要求,则提供相关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复 印件。

响应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
日期.	

#### 4-11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或资质	经验 年限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 职务及工作内容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注: 需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如评审表无要求,则提供相关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复 印件。

响应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口钿.

#### 4-12 2021 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主要设备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及完成 时间	验收情 况	单位联系 人及电话
					HJ [FJ	1)[	八灰电话

(此表可延长)

注: 需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如评审表无要求,则提供合同复印件。

响应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

#### 4-13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致: 广东德信行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 广东省公安厅 2024-209 出入境珠海办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DXH2024GZ063C08) 磋商中获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取《成交通知书》后,按磋商文件 规定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采购代理服务费的200%接受处罚,由甲方在支 付我方的成交合同货款中代为扣付,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地址: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电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 建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质量控制方案;
- 2、配送服务方案;
- 3、货品退换方案;
- 4、食品安全检测;
- 5、应急处置方案;
- 6、人员配备情况;
- 7、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